

简体字本

后汉书

卷三五 · 卷七五



中华书局



后 汉

二

[宋]范 眚 撰

[唐]李 贤等注

中 华 书 局

后汉书卷三十五

张曹郑列传第二十五

张纯字伯仁，京兆杜陵人也。高祖父安世，宣帝时为大司马卫将军，封富平侯。^①父放，为成帝侍中。纯少袭爵土，哀平间为侍中，王莽时至列卿。遭值篡伪，多亡爵土，纯以敦谨守约，保全前封。

①臣贤案：张安世昭帝元凤六年以右将军宿卫忠谨封富平侯，今此言宣帝封，误也。宣帝即位，但益封万户耳。

建武初，先来诣阙，故得复国。五年，拜太中大夫，使将颍川突骑安集荆、徐、扬部，督委输，^①监诸将营。后又将兵屯田南阳，迁五官中郎将。有司奏，列侯非宗室不宜复国。光武曰：“张纯宿卫十有馀年，其勿废，更封武始侯，食富平之半。”^②

①督，促也。委输，转运也。

②武始，县，属魏郡。富平，县，属平原郡也。

纯在朝历世，明习故事。建武初，旧章多阙，每有疑议，辄以访纯，自郊庙婚冠丧纪礼仪，多所正定。帝甚重之，以纯兼虎贲中郎将，数被引见，一日或至数四。^①纯以宗庙未定，昭穆失序，十九年，用与太仆朱浮共奏言：“陛下兴于匹庶，荡涤天下，诛锄暴乱，兴继祖宗。窃以经义所纪，人事众心，虽实同创革，而名为中兴，宜奉先帝，恭承祭祀者也。元帝以来，^[1]宗庙奉祠高皇帝为受命祖，孝文皇帝为太宗，孝武皇帝为世宗，皆如旧制。又立亲庙四世，推南顿君以上尽于舂陵节侯。^②礼，为人后者则为之子，既事大宗，^[2]则降其私亲。^③今禘祫高庙，陈序昭

穆，而春陵四世，君臣并列，以卑厕尊，不合礼意。设不遭王莽，而国嗣无寄，推求宗室，以陛下继统者，安得复顾私亲，违礼制乎？昔高帝以自受命，不由太上，宣帝以孙后祖，不敢私亲，故为父立庙，独群臣侍祠。臣愚谓宜除今亲庙，以则二帝旧典，愿下有司博采其议。”诏下公卿，大司徒戴涉、大司空窦融议：“宜以宣、元、成、哀、平五帝四世代今亲庙，宣、元皇帝尊为祖、父，可亲奉祠，成帝以下，有司行事，别为南顿君立皇考庙。其祭上至春陵节侯，群臣奉祠，以明尊尊之敬，亲亲之恩。”帝从之。是时宗庙未备，自元帝以上，祭于洛阳高庙，成帝以下，祠于长安高庙，其南顿四世，随所在而祭焉。

①过三以至于四也。

②南顿令欽即光武之父。春陵侯买，光武高祖也。

③大宗谓元帝也。据代相承，高祖至元帝八代，光武即高帝九代孙，以代数相推，故继体元帝，故曰“既事大宗”。下又云“宣、元皇帝尊为祖、父”，又曰“自元帝以上祭于洛阳，成帝以下祭于长安”，其义明矣。降其私亲，谓春陵已下不别序昭穆。

明年，纯代朱浮为太仆。二十三年，代杜林为大司空。在位慕曹参之迹，务于无为，^①选辟掾史，皆知名大儒。明年，上穿阳渠，引洛水为漕，^②百姓得其利。

①曹参，惠帝时代萧何为相国，遵萧何法，无所变更。

②上音时丈反。阳渠在洛阳城南。

二十六年，诏纯曰：“禘、祫之祭，不行已久矣。‘三年不为礼，礼必坏；三年不为乐，乐必崩’。^①宜据经典，详为其制。”纯奏曰：“礼，三年一祫，五年一禘。春秋传曰：‘大祫者何？合祭也。’毁庙及未毁庙之主皆登，合食乎太祖，五年而再殷。^②汉旧制三年一祫，毁庙主合食高庙，存庙主未尝合祭。元始五年，诸王公列侯庙会，始为禘祭。^③又前十八年亲幸长安，亦行此礼。^④礼说三年一闰，天气小备；五年再闰，天气大备。故三年一祫，五年一禘。禘之为言禘，禘定昭穆尊卑之义也。^[3]禘祭

以夏四月，夏者阳气在上，阴气在下，^⑤故正尊卑之义也。祫祭以冬十月，冬者五谷成熟，物备礼成，故合聚饮食也。^[4]斯典之废，于兹八年，^⑥谓可如礼施行，以时定议。”帝从之，自是祫、祫遂定。

①论语载宰我之言也。

②周礼三年一祫，五年一祫。又公羊传曰：“大祫者何？合祭也。合祭奈何？毁庙主陈于太祖，未毁主皆升，合食于太祖，五年而再殷祭。”注云：“殷，盛也。谓三年祫，五年祫也。”

③臣贤案：平帝元始五年春，祫祭明堂，诸侯王列侯宗室助祭，赐爵金帛。今纯及司马彪书并云“祫祭”，盖祫、祫俱是大祭，名可通也。

④续汉书曰：“十八年上幸长安，诏太常行禘礼于高庙，序昭穆。父为昭，南向，子为穆，北向。”

⑤四月乾卦用事，故言阳气在上也。

⑥自十八年至今。^[5]

时南单于及乌桓来降，边境无事，百姓新去兵革，岁仍有年，家给人足。^①纯以圣王之建辟雍，所以崇尊礼义，既富而教者也。^②乃案七经谶、明堂图、^③河间古辟雍记、孝武太山明堂制度，^④及平帝时议，^⑤欲具奏之。未及上，会博士桓荣上言宜立辟雍、明堂，章下三公、太常，而纯议同荣，帝乃许之。

①仍，频也。

②论语曰“子适卫，冉子仆。子曰：‘庶矣哉！’冉子曰：‘既庶矣，又何加焉？’曰：‘富之。’‘既富矣，又何加焉？’曰：‘教之。’”也。

③谶，验也。解见光武纪。七经谓诗、书、礼、乐、易、春秋及论语也。

④武帝时，河间献王德献雅乐，对三雍宫，有其书记也。又武帝封太山，济南人公玉带上黄帝时明堂图，明堂中有一殿，四面无壁，以茅盖，水环宫垣，为复道，上有楼也。

⑤平帝时起明堂，征天下通一艺以上皆议于公车也。

三十年，纯奏上宜封禅，曰：“自古受命而帝，治世之隆，必有封禅，以告成功焉。^①乐动声仪曰：‘以雅治人，风成于颂。’^②有周之盛，成康

之间，郊配封禅，皆可覓也。书曰‘岁二月，东巡狩，至于岱宗[崇]’，^[6]则封禅之义也。臣伏见陛下受中兴之命，平海內之亂，修复祖宗，抚养万姓，天下旷然，咸蒙更生，恩德云行，惠澤雨施，^[3]黎元安宁，夷狄慕義。詩云：‘受天之祐，四方來賀。’^[4]今攝提之歲，倉龍甲寅，德在東宮。^[5]宜及嘉時，遵唐帝之典，繼孝武之業，以二月東巡狩，封于岱宗，明中興，勸功勳，復祖統，報天神，禪梁父，祀地祇，傳祚子孫，萬世之基也。”中元元年，帝乃東巡岱宗，以純視御史大夫從，^[6]并上元封旧仪及刻石文。^[7]三月，薨，謚曰節侯。

^[1]礼记曰：“因名山，升中于天。”郑玄注曰：“谓巡守至于方岳，燔柴祭天，告以諸侯之成功也。”

^[2]动声仪，乐纬篇名也。

^[3]易曰：“云行雨施，品物流形。”

^[4]下武之詩也。郑玄注云：“言武王受此万年之壽，輔佐之臣亦宜蒙餘福也。”

^[5]尔雅曰：“太岁在寅曰摄提格。”建武三十年太岁在甲寅，时岁德在东宫。前书音义曰：“苍龙，太岁也。”

^[6]视，比也。

^[7]武帝元封元年封禅仪，令侍中皮弁搢绅，射牛行事。封广丈二，高九尺，有玉牒书，书秘，其事皆禁。禅肃然，天子亲拜，衣上黄。江淮间一茅三脊为神籍，五色土杂封。纵远方奇兽飞禽之属也。

子奮嗣。

奮字穉通。父純，臨終敕家丞曰：“司空無功于時，猥蒙爵士，身死之後，勿議傳國。”^[1]奮兄根，少被病，光武詔奮嗣爵，奮稱純遺敕，固不肯受。帝以奮違詔，敕收下獄，奮惶怖，乃襲封。永平四年，隨例歸國。

^[1]東觀記曰家丞名欽。

奮少好學，節儉行義，常分損租奉，^[1]贍恤宗親，雖至傾匱，而施與不怠。十[七]年，脩耳降附，^[2]^[7]奮來朝上壽，引見宣平殿，應對合旨，顯宗異其才，以為侍祠侯。^[3]建初元年，拜左中郎將，轉五官中郎將，遷

长水校尉。七年，为将作大匠，章和元年，免。永元元年，复拜城门校尉。四年，迁长乐卫尉。明年，代桓郁为太常。六年，代刘方为司空。

①奉音扶用反。

②儋耳，郡，武帝置，故城即今儋州义伦县也。

③名臣子孙侍祠封侯，解见邓禹传。

时岁灾旱，祈雨不应，乃上表曰：“比年不登，人用饥匮，今复久旱，秋稼未立，^①阳气垂尽，岁月迫促。夫国以民为本，民以谷为命，政之急务，忧之重者也。臣蒙恩尤深，受职过任，夙夜忧惧，章奏不能叙心，愿对中常侍疏奏。”^②即时引见，复口陈时政之宜。明日，和帝召太尉、司徒幸洛阳狱，录囚徒，收洛阳令陈歆，即大雨三日。

①立，成也。

②疏犹条录也。

在位清白，无它异绩。九年，以病罢。在家上疏曰：“圣人所美，政道至要，本在礼乐。五经同归，而礼乐之用尤急。孔子曰：‘安上治民，莫善于礼；移风易俗，莫善于乐。’又曰：‘揖让而化天下者，礼乐之谓也。’^①先王之道，礼乐可谓盛矣。孔子谓子夏曰：‘礼以修外，乐以制内，丘已矣夫！’^②又曰：‘礼乐不兴，则刑罚不中；刑罚不中，则民无所厝其手足。’臣以为汉当制作礼乐，是以先帝圣德，数下诏书，愍伤崩缺，而众儒不达，议多驳异。臣累世台辅，^③而大典未定，私窃惟忧，不忘寝食。臣犬马齿尽，诚冀先死见礼乐之定。”^④十三年，更召拜太常。复上疏曰：“汉当改作礼乐，图书著明。^⑤王者化定制礼，功成作乐。^⑥谨条礼乐异议三事，愿下有司，以时考定。昔者孝武皇帝、光武皇帝封禅告成，而礼乐不定，事不相副。先帝已诏曹褒，^⑦今陛下但奉而成之，犹周公斟酌文武之道，非自为制，诚无疑。^⑧久执谦谦，令大汉之业不以时成，非所以章显祖宗功德，建太平之基，为后世法。”帝虽善之，犹未施行。其冬，复以病罢。明年，卒于家。

①礼记乐记孔子之辞也。

②礼稍命微之辞也。宋均注云：“修外，饰容貌也。修内，荡涤心性也。已矣夫，恨不制作礼乐也。”

③奋七代祖汤，武帝时为御史大夫；六代祖子孺，宣帝时为卫将军，领尚书；父纯，光武时为司空。

④先死谓未死之前也。

⑤见曹褒传。

⑥礼乐记之文也。功成化定同耳，功谓王业，化谓教人也。

⑦章帝敕曹褒于东观次序礼事，依准旧典，凡百五十篇奏之也。

⑧周公制礼，皆斟酌文武之美德，为之(节)[等]制，〔8〕不自述也。今先帝已诏曹褒，非陛下出意，何所疑而不为也。诗颂曰：“於乎不显，文王之德之纯，假以溢我，我其收之，骏惠我文王。”又曰“执竞武王，无竞维烈”也。

子甫嗣，官至津城门侯。①甫卒，子吉嗣。永初三年，吉卒，无子，国除。自昭帝封安世，至吉，传国八世，②经历篡乱，二百年间③未尝遗黜，封者莫与为比。

①津城门，洛阳南面西门也，当洛水浮桥。汉官仪曰“候一人，秩六百石”也。

②张安世字子孺，昭帝时为右将军，始封富平侯。卒，子延寿嗣。卒，子勃嗣。

卒，子临嗣。卒，子放嗣。卒，子纯嗣，建武初，改封武始侯。卒，子奋嗣。

卒，子甫嗣。卒，子吉嗣，无子，国除。此言八代者，除安世始封也。

③篡乱谓王莽也。张子孺昭帝元凤六年封，至永初三年合一百八十二年，故曰“间”也。

曹褒字叔通，鲁国薛人也。父充，持庆氏礼，①〔9〕建武中为博士，从巡狩岱宗，定封禅礼，还，受诏议立七郊、三雍、大射、养老礼仪。②显宗即位，充上言：“汉再受命，仍有封禅之事，而礼乐崩阙，不可为后嗣法。五帝不相沿乐，三王不相袭礼，③大汉〔当〕自制礼，〔10〕以示百世。”帝问：“制礼乐云何？”充对曰：“河图括地象曰：‘有汉世礼乐文雅出。’尚书竢机鈞曰：‘有帝汉出，德治作乐，名予。’”帝善之，下诏曰：“今且改太乐官曰太予乐，歌诗曲操，〔11〕以俟君子。”④拜充侍中。作章句辩难，于

是遂有庆氏学。

①前书，沛人庆普字孝公，为东平太傅，受礼于后苍，号庆氏礼也。

②五帝及天地为七郊。三雍以下解见明帝纪。

③礼记正文也，言损益不同也。

④操犹曲也。刘向别录曰：“君子因雅琴之适，故从容以致思焉。其道闭塞悲愁而作者名其曲曰操，言遇灾害不失其操也。”

褒少笃志，有大度，结发传充业，博雅疏通，尤好礼事。^[12]常感朝廷制度未备，慕叔孙通为汉礼仪，昼夜研精，沈吟专思，寝则怀抱笔札，行则诵习文书，当其念至，忘所之适。

初举孝廉，再迁圉令，^①以礼理人，以德化俗。时它郡盗徒五人来入圉界，吏捕得之，陈留太守马严闻而疾恶，风县杀之。褒敕吏曰：“夫绝人命者，天亦绝之。皋陶不为盗制死刑，管仲遇盗而升诸公。^②今承旨而杀之，是逆天心，顺府意也，其罚重矣。如得全此人命而身坐之，吾所愿也。”遂不为杀。严奏褒软弱，免官归郡，为功曹。

①圉，县，属陈留，故城在今汴州雍丘县南也。

②礼杂记云孔子曰：“管仲遇盗，取二人焉，上以为公臣。”注云：“此人但居恶人之中，使犯法耳。”

征拜博士。会肃宗欲制定礼乐，元和二年下诏曰：“河图称‘赤九会昌，十世以光，十一以兴’。^①尚书璇机钤曰：‘述堯理世，平制礼乐，放唐之文。’^②予末小子，托于数终，曷以缵兴，崇弘祖宗，仁济元元？帝命验曰：‘顺堯考德，题期立象。’^③且三五步骤，优劣殊轨，^④况予顽陋，^[13]无以克堪，虽欲从之，末由也已。每见图书，中心恧焉。”褒知帝旨欲有兴作，乃上疏曰：“昔者圣人受命而王，莫不制礼作乐，以著功德。功成作乐，化定制礼，所以救世俗，致祯祥，为万姓获福于皇天者也。今皇天降祉，嘉瑞并臻，制作之符，甚于言语。^⑤宜定文制，著成汉礼，丕显祖宗盛德之美。”章下太常，太常巢堪以为一世大典，非褒所定，不可许。帝知群僚拘挛，难与图始，^⑥朝廷礼宪，宜时刊立，明年复下诏曰：“朕以不

德，膺祖宗弘烈。乃者鸾凤仍集，麟龙并臻，甘露宵降，嘉谷滋生，赤草之类，纪于史官。^⑦朕夙夜祗畏，上无以彰于先功，下无以克称灵物。汉遭秦馀，礼坏乐崩，且因循故事，未可观省，有知其说者，各尽所能。”褒省诏，乃叹息谓诸生曰：“昔奚斯颂鲁，^⑧考甫咏殷。^⑨夫人臣依义显君，竭忠彰主，行之美也。当仁不让，吾何辞哉！”遂复上疏，具陈礼乐之本，制改之意。拜褒侍中，从驾南巡，既还，以事下三公，未及奏，诏召玄武司马班固，^⑩问改定礼制之宜。固曰：“京师诸儒，多能说礼，宜广招集，共议得失。”帝曰：“谚言‘作舍道边，三年不成’。会礼之家，名为聚讼，^⑪互生疑异，笔不得下。昔尧作大章，一夔足矣。”^⑫章和元年正月，乃召褒诣嘉德门，令小黄门持班固所上叔孙通汉仪十二篇，敕褒曰：“此制散略，多不合经，^⑬今宜依礼条正，使可施行。于南宫、东观尽心集作。”褒既受命，乃次序礼事，依准旧典，杂以五经讐记之文；撰次天子至于庶人冠婚吉凶终始制度，以为百五十篇，写以二尺四寸简。其年十二月奏上。帝以众论难一，故但纳之，不复令有司平奏。会帝崩，和帝即位，褒乃为作章句，帝遂以新礼二篇冠。擢褒监羽林左骑。^⑭_[14]永元四年，迁射声校尉。后太尉张酺、尚书张敏等奏褒擅制汉礼，破乱圣术，宜加刑诛。帝虽寝其奏，而汉礼遂不行。

①九谓光武，十谓明帝，十一谓章帝也。

②纬本文云：“使帝王受命，用吾道述堯理代，平制礼放唐之文，化洽作乐名斯在。”宋均注云：“述，修也。”

③宋均注曰：“堯巡省于河、洛，得龟龙之图书。舜受禅后习堯礼，得之演以为考河命，题五德之期，立将起之象，凡三篇，在中候也。”

④孝经钩命决曰：“三皇步，五帝驥，三王驰。”宋均注云：“步谓德隆道用，_[15]日月为步。时事弥顺，_[16]日月亦驥。勤思不已，日月乃驰，”是优劣也。

⑤言明白也。

⑥拘挛犹拘束也。前书邹阳曰“能越拘挛之语”也。

⑦赤草即朱草也。大戴礼曰“朱草日生一叶，至十五日，十六日落一叶，_[17]周而复始”也。

⑧韩诗曰：“新庙奕奕，奥斯卡所作。”薛君传云：“是诗公子奥斯卡所作也。”

⑨正考甫，孔子之先也，作商颂十二篇。

⑩玄武司马主玄武门。续汉志云“宫掖门，每门司马一人，秩比千石”也。

⑪言相争不定也。

⑫夔，尧乐官也。吕氏春秋曰，鲁哀公问于孔子曰，乐正夔一足矣。

⑬散略犹疏略也。

⑭汉官仪曰“羽林左骑秩六百石，领羽林，属光禄勋”也。

襄在射声，营舍有停棺不葬者百馀所，襄亲自履行，问其意故。吏对曰：“此等多是建武以来绝无后者，不得埋掩。”襄乃怆然，为买空地，悉葬其无主者，设祭以祀之。迁城门校尉、将作大匠。时有疾疫，襄巡行病徒，为致医药，经理僵粥，多蒙济活。七年，出为河内太守。时春夏大旱，粮谷踊贵。襄到，乃省吏并职，退去奸残，澍雨数降。其秋大孰，百姓给足，流冗皆还。后坐上灾害不实免。有顷征，再迁，复为侍中。

襄博物识古，为儒者宗。十四年，卒官。作通义十二篇，演经杂论百二十篇，又传礼记四十九篇，教授诸生千馀人，庆氏学遂行于世。

论曰：汉初天下创定，朝制无文，叔孙通颇采经礼，参酌秦法，虽适物观时，有救崩敝，然先王之容典盖多阙矣；^①是以贾谊、仲舒、王吉、刘向之徒，怀愤叹息所不能已也。^②资文、宣之远图明懿（美），^[18]而终莫或用，^③故知自燕而观，有不尽矣。^④孝章永言前王，明发兴作，^⑤专命礼臣，撰定国宪，洋洋乎盛德之事焉。^⑥而业绝天算，议黜异端，斯道竟复坠矣。^⑦夫三王不相袭礼，五帝不相沿乐，所以咸、革异调，中都殊绝。^⑧况物运迂回，情数万化，制则不能随其流变，品度未足定其滋章，^⑨斯固世主所当损益者也。且乐非夔、襄，而新音代起，律谢皋、苏，而制令亟易，^⑩修补旧文，独何猜焉？^⑪礼云礼云，曷其然哉！^⑫

①容，礼容也，典，法则也，谓行礼威仪俯仰之容貌也。文帝时，鲁徐生以容为礼官，孙襄亦善为容。“容”或作“宏”，义亦通也。

②贾谊等以叔孙通礼制疏略，并上书对策，请更改作，皆不从，所以叹息也。

班固曰：“今大汉久旷大义，此贾谊、仲舒、王吉、刘向之徒所为发愤而增叹也。”见前书。

③資，用也。言用文帝、宣帝美略远谋，而终不能用贾谊等言。谊，文帝时人。王吉，宣帝时人。

④礼记曰：“孔子之丧，有自燕来观者，舍于子夏氏。子夏曰：‘圣人之葬人与人之葬圣人也，子何观焉？’”有不尽矣言未备也。

⑤明发谓发夕至明也。诗曰：“明发不寐。”

⑥洋洋，美也。

⑦业绝天算谓章帝晏驾也。议黜异端谓张酺等奏褒擅制礼，遂不行也。

⑧咸，咸池，黄帝乐也。茎，六茎，颛顼乐也。见前书。异调言古今不同处。中都，鲁邑名也。家语曰：“孔子为中都宰，制为养生送死之节。”殊绝犹断绝也。言古乐不同，旧礼亦绝也。

⑨言时代迁移，繁省不定也。

⑩夔，舜乐官。襄，鲁乐官也。皋繇，虞士官。苏忿生，周武王之司寇也。

⑪言刑乐教改，而修礼则疑之。

⑫叹其不能定也。

郑玄字康成，北海高密人也。八世祖崇，哀帝时尚书仆射。玄少为乡啬夫，^①得休归，常诣学官，不乐为吏，父数怒之，不能禁。^②遂造太学受业，师事京兆第五元先，始通京氏易、公羊春秋、三统历、九章算术。^③又从东郡张恭祖受周官、礼记、左氏春秋、韩诗、古文尚书。以山东无足问者，乃西入关，因涿郡卢植，事扶风马融。

①前书曰“乡有啬夫，掌听讼收赋税”也。

②郑玄别传曰“玄年十一二，随母还家，正腊会同列十数人，皆美服盛饰，语言闲通，玄独漠然如不及，母私督数之，乃曰‘此非我志，不在所愿’也。

③三统历，刘歆所撰也。九章算术，周公作也，凡有九篇，方田一，粟米二，差分三，少广四，均输五，方程六，傍要七，盈不足八，钩股九。

融门徒四百余人，升堂进者五十余人。融素骄贵，玄在门下，三年

不得见，乃使高业弟子传授于玄。玄日夜寻诵，未尝怠倦。会融集诸生考论图纬，闻玄善算，乃召见于楼上，玄因从质诸疑义，问毕辞归。融喟然谓门人曰：“郑生今去，吾道东矣。”①

①前书曰：“田何授易于丁宽，学成，宽东归，何谓门人曰：‘易东矣。’”

玄自游学，十馀年乃归乡里。家贫，客耕东莱，学徒相随已数百千人。及党事起，乃与同郡孙嵩等四十馀人俱被禁锢，①遂隐修经业，杜门不出。时任城何休好公羊学，遂著公羊墨守、②左氏膏肓、③穀梁废疾；玄乃发墨守，针膏肓，起废疾。休见而叹曰：“康成入吾室，操吾矛，以伐我乎！”初，中兴之后，范升、陈元、李育、贾逵之徒争论古今学，后马融答北地太守刘瓌及玄答何休，义据通深，由是古学遂明。

①嵩字宾石，见赵岐传。^[19]

②言公羊义理深远，不可驳难，如墨翟之守城也。

③说文曰：“育，隔也。”心下为膏，喻左氏之疾不可为也。

灵帝末，党禁解，大将军何进闻而辟之。州郡以进权威，不敢违意，遂迫使玄，不得已而诣之。进为设几杖，礼待甚优。玄不受朝服，而以幅巾见。一宿逃去。时年六十，弟子河内赵商等自远方至者数千。后将军袁隗表为侍中，以父丧不行。国相孔融深敬于玄，履履造门。①告高密县为玄特立一乡，曰：“昔齐置‘士乡’，②越有‘君子军’，皆异贤之意也。③郑君好学，实怀明德。昔太史公、廷尉吴公、谒者仆射邓公，皆汉之名臣。又南山四皓有园公、夏黄公，潜光隐耀，世嘉其高，皆悉称公。④然则公者仁德之正号，不必三事大夫也。今郑君乡宜曰‘郑公乡’。昔东海于公仅有一节，犹或戒乡人侈其门闾，⑤矧乃郑公之德，而无驷牡之路！可广开门衢，令容高车，号为‘通德门’。”

①屣谓纳履未正，曳之而行，言趋贤急也。

②管仲相桓公，制国为二十一乡，工商乡六，士乡十五，以居工商士也。事见国语也。

③吴、越相攻，越王勾践乃中分其师为左右军，以其私卒君子六千人为中军。

注云：“君子，王所亲近有志行者。”见国语。

④吴公，文帝时为河南守。邓公，景帝时为谒者仆射。太史公司马谈，武帝时。四皓，高帝时也，有园公、夏黄公、甪里先生、绮里季也。须眉皓白，故言皓。秦末隐于商雒南山，以待天下之定，汉兴，迎而致之也。

⑤一节谓决狱也。昭帝时，东海于公为县狱吏，决狱平，郡为生立祠，号曰于公祠。先是于公闾门坏，父老方共修之。于公曰“少高大其门，令容驷马车。我决狱多阴德，子孙必有兴者”也。

董卓迁都长安，公卿举玄为赵相，道断不至。^①会黄巾寇青部，乃避地徐州，徐州牧陶谦接以师友之礼。建安元年，自徐州还高密，道遇黄巾贼数万人，见玄皆拜，相约不敢入县境。玄后尝疾笃，自虑，以书戒子益恩曰：“吾家旧贫，[不]为父母群弟所容，^[20]去厮役之吏，^②游学周、秦之都，往来幽、并、兖、豫之域，获觐乎在位通人，处逸大儒，得意者咸从捧手，^[21]有所受焉。^③遂博稽六藏，粗览传记，时睹秘书纬术之奥。年过四十，乃归供养，假田播种，以娱朝夕。遇閼尹擅執，坐党禁锢，十有四年，而蒙赦令，举贤良方正有道，辟大将军三司府。公车再召，比牒并名，早为宰相。^④惟彼数公，懿德大雅，克堪王臣，故宣式序。^⑤吾自忖度，无任于此，但念述先圣之元意，思整百家之不齐，亦庶几以竭吾才，故闻命罔从。而黄巾为害，萍浮南北，复归邦乡。^[22]入此岁来，已七十矣。宿素衰落，仍有失误，案之礼典，便合传家。^⑥今我告尔以老，归尔以事，将闲居以安性，覃思以终业。自非拜国君之命，问族亲之忧，展敬坟墓，观省野物，胡尝扶杖出门乎！家事大小，汝一承之。咨尔茕茕一夫，曾无同生相依。其勤求君子之道，研钻勿替，敬慎威仪，以近有德。^⑦显誉成于僚友，德行立于己志。若致声称，亦有荣于所生，可不深念邪！可不深念邪！吾虽无绂冕之绪，颇有让爵之高。^⑧自乐以论赞之功，庶不遗后人之羞。末所愤愤者，徒以亡亲坟塋未成，所好群书率皆腐敝，不得于礼堂写定，传与其人。^⑨日西方暮，其可图乎！家今差多于昔，勤力务时，无恤饥寒。菲饮食，薄衣服，节夫二者，尚令吾寡恨。若忽忘不识，亦已焉哉！”

①赵王乾之相也。^[23]

②爵，戮也。

③处逸谓处士隐逸之大儒。

④比牒犹连牒也，并名谓齐名也，言连牒齐名被召者并为宰相也。并音步鼎反。

⑤式，用也。序，列也。

⑥传家谓家事任子孙也。曲礼曰：“七十老而传。”

⑦诗大雅人劳篇之言也。

⑧谓频被辟不就也。

⑨其人谓好学者也。前书司马迁曰“仆诚已著此书，传之其人”也。

时大将军袁绍总兵冀州，遣使要玄，大会宾客，玄最后至，乃延升上坐。身长八尺，饮酒一斛，秀眉明目，容仪温伟。绍客多豪俊，并有才说，见玄儒者，未以通人许之，竞设异端，百家互起。玄依方辩对，咸出问表，皆得所未闻，莫不嗟服。时汝南应劭亦归于绍，因自赞曰：“故太山太守应中远，^[24]北面称弟子何如？”玄笑曰：“仲尼之门考以四科，①回、赐之徒不称官阀。”劭有惭色。绍乃举玄茂才，表为左中郎将，皆不就。公车征为大司农，给安车一乘，所过长吏送迎。玄乃以病自乞还家。

①四科谓德行、言语、政事、文学，颜渊、闵子骞及子游、子夏，并见论语也。

五年春，梦孔子告之曰：“起，起，今年岁在辰，来年岁在巳。”①既寤，以谶合之，知命当终，有顷寝疾。时袁绍与曹操相拒于官渡，②令其子谭遣使逼玄随军。不得已，载病到元城县，疾笃不进，其年六月卒，年七十四。遗令薄葬。自郡守以下尝受业者，缞绖赴会千余人。

①北齐刘昼高才不遇传论玄曰“辰为龙，巳为蛇，岁至龙蛇贤人嗟，玄以谶合之”，盖谓此也。

②官渡，津名也，在今郑州中牟县北。前书音义曰：“于荥阳下引河东南为洪沟，以通宋、郑、淮、泗，即今官渡。”

门人相与撰玄答诸弟子问五经，依论语作郑志八篇。凡玄所注周

易、尚书、毛诗、仪礼、礼记、论语、孝经、尚书大传、中候、乾象历，又著天文七政论、鲁礼禘祫义、六藏论、毛诗谱、驳许慎五经异义、答临孝存周礼难，凡百馀万言。^①

^①案：谢承书载玄所注与此略同，不言注孝经，唯此书独有也。

玄质于辞训，通人颇讥其繁。至于经传治孰，称为纯儒，齐鲁间宗之。其门人山阳郗虑至御史大夫，东莱王基、清河崔琰著名于世。又乐安国渊、任嘏，^①时并童幼，玄称渊为国器，嘏有道德，其馀亦多所鉴拔，皆如其言。玄唯一子益恩，孔融在北海，举为孝廉；及融为黄巾所围，益恩赴难陨身。有遗腹子，玄以其手文似己，名之曰小同。^②

^①虑字鸿豫。基字伯舆，^[25]魏镇南将军安乐乡侯。琰字季珪，魏东（西）曹操，^[26]迁中尉。渊字子尼，魏司空掾，迁太仆。嘏字昭光，魏黄门侍郎也。

^②魏氏春秋曰：“小同，高贵乡公时为侍中。尝诣司马文王，文王有密疏，未之屏也，如厕还，问之曰：‘卿见吾疏乎？’答曰：‘不。’文王曰：‘宁我负卿，无卿负我。’遂鸩之。”

论曰：自秦焚六经，圣文埃灭。^①汉兴，诸儒颇修戴文；及东京，学者亦各名家。而守文之徒，滞固所禀，^②异端纷纭，互相诡激，遂令经有数家，家有数说，章句多者或乃百馀万言，学徒劳而少功，后生疑而莫正。郑玄括囊大典，网罗众家，^③删裁繁诬，^[27]刊改漏失，自是学者略知所归。王父豫章君每考先儒经训，而长于玄，^④常以为仲尼之门不能过也。及传授生徒，并专以郑氏家法云。^⑤

^①埃，尘也。

^②禀，受；滞固犹固执也。言学者各守所见，不疏通也。

^③括，结也。易坤卦曰“括囊无咎”也。

^④王父，祖父也。尔雅曰“父之父为王父”也。范晔祖父宁，字武子，晋[孝]武帝时为豫章太守，^[28]经义每以玄为长也。

^⑤言宁教授专崇郑学也。

贊曰：富平之緒，承家載世。^①伯仁先歸，厘我國祭。^②玄定義乖，褒修礼缺。孔書遂明，汉章中輟。^③

①載，重也。易師卦曰“大君有命，开國承家”也。

②厘，理也。言純厘禮祿之祭也。

③孔書謂六經也。輟，止也。中輟謂曹褒禮不行也。

【校勘记】

[1]元帝以来 按：“帝”原讹“年”，径据汲本、殿本改正。

[2]既事大宗 “大”原作“太”，径据汲本、殿本改。注同。按：集解王先谦云“大”或作“太”，非。

[3]帝定昭穆尊卑之义也 按：集解引王补说，谓续汉志“帝定”作“谛定”。

[4]故合聚饮食也 按：集解引王补说，谓续汉志“合聚”上有“骨肉”二字。

[5]自十八年至今 按：集解引惠栋说，谓续志及本传皆云十九年与朱浮共奏，至二十六年合八年之数，则“十八年”当作“十九年”，以十八年曾行禘礼故也。

[6]至于岱宗[柴] 据汲本、殿本补。按：汲本、殿本“柴”作“柴”，非，今改正。

[7]十[七]年僧耳降附。 集解引钱大昭说，谓按本纪，僧耳诸国贡献，公卿奉觴上寿，在永平十七年，此脱“七”字。今据补。

[8]为之(节)[等]制 据汲本、殿本改。

[9]父充持庆氏礼 按：集解引钱大昕说，谓“持”本是“治”字，章怀避讳改之。

[10]大汉[当]自制礼 据汲本、殿本补。按：殿本考证谓监本脱去“当”字，从宋本增。

[11]歌诗曲操 按：“歌”字原脱，径据汲本、殿本补。

[12]尤好礼事 按：汲本、殿本“事”作“士”。集解引汪文台说，谓御览六百十一引谢承书，云“褒尤好礼事，常感朝廷制度未备”云云，明此“士”字当作“事”。

[13]况予顽陋 按：“予”原讹“于”，径改正。

[14]擢褒监羽林左骑 按：刊误谓案百官志“骑”当作“监”。